

朝鮮景教史料鈔 (附鈔後記)

魏 建 功

這件史料是我在朝鮮時得著的，曾經傳觀於陳援庵先生，承陳先生教人幫我鈔了一個副本，藏之行篋將近三年了，夏間已經在駱駝草上發表過一篇鈔後記，略略寫了幾句，我覺得學術材料應該公開，但苦無地可以印出這樣長文。現在能得本刊編輯先生允許佔了一大段篇幅，無任快感！因此加了標點，並同鈔後記原文，索性全印在一起罷！

十九(一九三〇)十二，十二。

罪人多默等涕泣呼望于本主教大爺閣下：客春行人利旋，伏聞氣體候萬安。日月馳駛，歲色垂暮，伏未審體內更若何？伏惟賴主洪恩，神形彙佑，德化日隆；望風馳慕，不勝忭賀。罪人等罪惡深重，上干主怒；才智淺短，下失人謀；以致窘難大起，禍延神父，而罪人等又不能臨危捨生，僭師報主；復何面目，濡筆而仰訴乎？第伏念聖教有顛覆之危，生民罹溺亡之苦，而慈父已失，攀號莫逮；仁昆四散，商辦無人；惟我大爺恩兼父母，義重司牧，必能憐我救我，疾痛之極，我將呼誰？茲敢略奏窘難顛末，而阻礙已久，端緒頗多，一筆難述，故具在左方，伏望哀憐而照察焉。方今救務板蕩無餘，惟猶冀入稗竊，若望不察，或者主恩未絕于東國歟！嗚呼！死者既捐，生者無救，生者嘗致死以衛道；然才微力薄，不知收爲！密與二三教友，商量日下事宜，披腹條奏，伏望閱覽之餘，哀此窮獨，速施拯救，罪人等如羣羊之走散，或奔竄山谷，或棲遑道路，莫不飲泣吞

聲融心筋骨，而盡肯盼望者，惟上主全施，大爺洪慈，伏望誠求主佑，大施憐憫，拯我等於水火之中，惜我等於衽席之上！如今遭劫已遍天下，萬國之人無不歌詠聖德，披舞神化，而顧此左海蒼生，孰非上主赤子；地方遼僻，冤救最晚；氣質孱弱，耐苦艱難，而十載風波，長在淚泣憂愁之中；今年殘害，更出夢寐思想之外，哀我人斯，胡至此極耶！此難之後，倘無特恩，耶穌聖名，將永絕於東土；言念及此，肝腸摧裂，中西教友先生們，聽此危苦之情，寧無惻然傷心乎。敢望發奏教皇，布告各邦，苟可以救拔吾僑者，靡不用極，體吾主博愛之恩，顯聖教同仁之義，以副此切望之誠。罪人等扈心揮涕，哭訴衷情，引領翹足，專候福音；惟我大爺千萬可憐我！書不盡意。

自乙卯失捕後，先王疑懼口深，潛設密察，未嘗少間，而終不知神父蹤跡，及使趙和鑣者，假託奉教，探知湖中（德清之別名）事情，遂有已未冬荷州之筭，湖中熱心教友，死亡略盡。

崔多默必恭者，中路人也，性直志毅，仗義疎財，熱心最盛，有卓犖不羣之風。辛亥之筭，不幸被誘背教，先王甚喜之，為之委妻拜官。多默不得已順受。近年家居，深痛往失，常思捐軀補贖。己未八月，先王忽然招致刑曹，問：「你尙奉邪學否？」多默適中所願，自分必死，遂直陳聖教忠孝之理，自己痛悔之情，所言光明俊偉，感動旁聽，而刑官駭憤殊甚，據辭上聞；先王不復加刑，因循放釋。臺臣抗疏請懲，亦獲糊賜批，頗示包容之意。事遂寢。

李瑪爾定中培者，少齡一名也，（士夫妻子孫圖之「一名」。）居京畿涇州，勇力絕倫，志氣豪快，素與金健淳為生死之交，乃健淳奉教，瑪爾定亦從領洗，熱心如火，明目張胆而行，不怕人知覺。庚申復活占禮，益狗曬酒，與同里教友會坐路邊，（山僻小路）高聲

念專藥經，解龜符按節歌，飲酒嚼肉，飲罷復歌，如是終日未寢，爲仇家所告，與同友十一人被捕到官，友中亦有弱者，皆賴瑪爾定鼓動勸勉之力，屢經毒刑，一并堅固，遂拘囚不放。瑪爾定本來略知醫術，而不甚精工，入獄後，或有間疾者，則先求主佑，後施鍼藥，莫不痊癒，從此聲名大播，遠近輻輳，獄門如市；本官不能禁，自己有病，遂來問藥，因此獄中日用不匱。金健淳嘗言：「人或問瑪爾定療病之德，權名稱之太藉，答以爲十之八九；然其實十之十，百之百，無一不效。」獄吏求見醫方，答曰：「我無方書，只是恭敬天主，汝欲學醫，亦當信主。」吏曰：「書冊已盡燒燬，從何而學？」瑪爾定笑曰：「吾笥中不燬之書，猶足以誦人奉教。」同囚之元若望，有一老婢常來顧視，陳說家中情狀，反覆誘說，若望不爲動，有一次語甚殷切，若望有感感之意，瑪爾定院視之老婢懼怕，不敢舉其說而退，後遂不往，曰：「李生員眼光可畏，不能復往矣！」獄中常鈔書念經，講道勸人，獄卒一人，動心信從，亦爲熱心之人。

權哲身者，南人（即東人。）大家之裔，居京畿道楊根郡，素以經禮之學爲世名儒。書教到東，全家信從，本係名家，譟謗亦甚，其弟曰身，死於辛亥之笈；自此以後，不敢顯然守誠而仇嫉者之憎恨愈深，已未夏本郡怪鬼輩，搆誣告官，權家子弟亦爲對不事將張大，賴本官明良，詞停解釋，惡謀不遂，聽計愈秘，締結京中惡官，庚申五月，面奏先王曰：「楊根一鄉，邪學熾盛，無人不學，無村不爲；而本官恬然不加查察，議郡守合當警責。」先王可其奏，楊根守引咎自退，新官到任，舊案復起，逮捕多人，而哲身則年老胆怯，上京姑避官，將其子代囚之，其子屢請代受父罰，而本官不許，必欲招致哲身，事久不決。

先王業甚疑懼，然每事本不欲張大，且錚錚之事，關係兩國，萬一

顯著，到處置極難。故乙卯後，羣臣多請嚴禁書教，而一并委之於有司，若不欲干涉者然。外難寔難，莫非暗命，而伴若不知董欲緩致友之心，漏捕神父，暗地結果，計未成而遽沮甚。

金汝三者，本係湖中人，弟兄三人，皆頗壘沈。爲避笈難，移居部下。近年汝三冷淡背教，交結匪類，兩兄不能禁。有李安正者，亦係湖中人居京者，略有家產，而爲汝三之姻親。汝三貧寒，常望其週給，而安正不能稱其意，因而結恨，尋常切齒。時安正恒受壘事，汝三播知之，安以爲：若神父勸他施財，則他不敢不從；而因神父不勸，故他不施財；遷怒於神父，生謀害之心。遂將神父之事，密告于諸盜部將，諸盜部將察五六年，終不能得，及聞此言，如何不喜歎！許以事成則當薦汝爲厚祿之任，究問此人方在何處，時神父往葛隆巴家，汝三亦能猜測，遂與部將約曰：「某日你來我家，我當告之。」約日未到，汝三適往他人家，忽然得疾不能還。約日部將到家空還，幸有一致友探知此事，告于神父。神父避往別所，命李安正備錢數十貫，往見和解之。汝三恨怒暫緩。不多日，國王棄世，各司多事，事得不起。然汝三既有密告之後，亦不能自己，常與惡輩綱纏謀議，必欲肆毒而後已。

本國士大夫，二百年來，分黨各立，有「南人」、「老論」、「少論」、「少北」，四色之目。先王末年，南人又分而爲二：一邊則李家煥丁若鏞李承憲洪樂敏等若干人，皆從前信主偷生背教之人；外雖毒害書教，中心尙有死信，而同黨鮮少，勢甚孤危。一邊則洪養浩陸萬中等，真心害教之人。十年以來，兩邊結怨甚深。老論又分而爲二：曰時派，皆承順上意，爲先王心腹之臣。曰僻派，皆力守黨論，抗拒上意，與時派如仇讐；而黨衆勢大，先王畏之。近年舉國而難之。李家煥文章蓋世，丁若鏞才，機過人。乙卯以前，先王寵任之。乙卯